

《易经》的内容教案

课程名称	四书五经导读	课程代码	
使用教材名称、编著者、出版社			
授课对象	所有专业 一 年级 班		
课 题	《易经》的内容		
教学目的 基本要求	教学目的： 1. 了解《易经》的内容 2. 了解《易传》的思想 基本要求： 对六十四卦有所认识		
教学重点	《易经》和《易传》的主要内容		
教学难点	《易经》中关于阴阳、位置、名称的解释		
教 法 教 具 课 件	教法：讲授法、文献法、问答法 教具：多媒体设备、板书 课件：《易经》的内容		

教学内容及进程：

一、导入

博尔赫斯说：“经典是一个民族或几个民族长期以来决定阅读的书籍，是世代的人出于不同的理由，以先期的热情和神秘的忠诚阅读的书。”“经典”总是在不同文化语境中被建构，是重新发掘传统文化意义与价值的文本载体。对于《易经》来说更是如此。

《易经》既是五经之首，是中华文化的源头活水，两千多年间，相关研究著作达到 4000 余部。同时，它又最深入民间，跟普通人的生活息息相关。走在街头，不经意间就能看到各种“周易起名馆”，还有形形色色号称能未卜先知的“张铁嘴”、“王半仙”，打的招牌也是《周易》。既能处庙堂之高，成为最显眼的儒家经典，又能处江湖之远，求签问卜，信众无数，这种神奇特性，在所有古代经典中，无出其右。

二、《周易》释名

关于《周易》的名称，古代有三种解释。第一种说法，认为“周”是指周朝，“易”为简易，《周易》就是周代人简易的算卦书。第二种说法，认为“周”是周遍、普遍的意思，“易”为变易、变化之义，《周易》就是探求普遍的变化法则的书。第三种说法，“周”即圆周，《周易》就是研究循环变易的规律的书。三种说法各有信徒，多数学者认为第一种说法比较符合原意。

三、《周易》的经和传

《周易》有六十四卦，每卦有六爻，卦有卦辞，爻有爻辞，六十四卦的卦辞加上三百八十六爻的爻辞（本来是三百八十四爻，乾卦、坤卦各多一条），这就是《周易》的经的部分。分为上下两篇，上篇三十卦，下篇三十四卦。

《周易》的传，又称《易传》，有七个部分，共十篇，所以也叫“十翼”，形容这十篇文字如同“经”的羽翼，分别是：

补充说明

参考资料：

黄寿祺、张善文：《周易译注》，中华书局，2016 年。

- 1、彖传：解释六十四卦的卦名、卦义和卦辞，分上下两篇。彖即断，断定一卦之义。
- 2、象传：解释六十四卦的卦名、卦义和爻辞，也分上下两篇。
- 3、文言：只解释乾、坤二卦的卦辞和爻辞。
- 4、系辞：是《易经》的通论，内容庞杂，篇幅较长，分为上下。
- 5、说卦：主要记述乾、坤、震、巽、坎、离、艮、兑八卦所象征的事物。这八个卦也叫八经卦，由他组成六十四卦，六十四卦是经卦的重叠，又叫别卦。说卦云：乾为天，坤为地，震为雷，巽为风，坎为水，离为火，艮为山，兑为泽。这是原始卦象，引申之后还可以代表多种事物。
- 6、序卦：解说六十四卦的顺序。
- 7、杂卦：解说六十四卦的卦义，但不依照六十四卦的顺序，错杂解释，故叫杂卦。

四、《易经》的著作年代和作者

《易经》成于何时，作者何人，迄今仍无定论。《汉书·艺文志》提出“人更三圣，世历三古”之说，认为伏羲画八卦，周文王演为六十四卦，作卦辞、爻辞；孔子作传以解经。东汉又提出周公旦作爻辞的说法，朱熹据此概括为“人更四圣”说。当代学者不认可这种归因于圣人的说法，认为《周易》的基本内容是西周初年或前期的产物，成书并非一时一人之作，而是陆续形成的。

具体而言，可能是当时掌管占卜的人，在每次占卜后，把所得的兆象和占断的词句记录下来，年终加以统计整理，看有多少条已经应验。把应验的筛选出来，作为以后占卜的参考依据。经过无数次的筛选、编排和文字加工，最后形成了《易经》。

五、《易传》的著作年代和作者

传统的说法，认为《易传》是孔子所作，司马迁、班固都持此说，影响最大。北宋欧阳修著《易童子问》开始怀疑这种说法，后来南宋的叶适、清朝的崔述，都做了大量工作，怀疑传统说法。到

今天，基本可以确认，《易传》十篇都不是孔子所作。但作者是谁，已无从考证。只能确定，并非出自一时一人之手，乃战国以来陆续形成的作品。

六、《易经》的内容和性质

（一）《易经》的内容

《易经》由六十四卦组成，内容包括卦象、卦名、卦辞和爻辞。卦象指卦的图像，由阳爻一和阴爻--两种符号，按照每卦六画排列组合而成，共六十四种图像。

卦中六画的排列自下而上，用初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上表示序位，阳爻称九，阴爻称六，爻象共三百八十四。初、二、三为下卦，亦称内卦；四、五、上爻为上卦，亦称外卦。

经卦有八，皆三画卦，即乾、坤、震、巽、坎、离、艮、兑。八经卦两两相重叠，就构成六十四别卦。

解说一个卦的基本内容的辞句为卦辞，在卦象之下。说明每一爻的性质和内容的辞句称为爻辞，列于卦辞之后。

卦辞和爻辞的内容，既有记事的、占断的，也有物质生活、社会生活、科技知识，既有自然现象，也有人事得失，乃至行为准则，囊括天人之道，穷尽变化之法，可谓包罗万象。不过总体而言，主要还是用于占卜算卦，并非哲学著作。

（二）《易经》的性质

有两种看法。一种是把它堪称义理之书，主要讲述天道和人事教训，天道、地道、人道，无所不包，乃“穷理尽性”之书。另一种以朱熹为代表，他指出“《易》本卜筮之书”，“本为卜筮而作”，认为《易经》原本是周朝人用来卜筮的典籍，不是讲哲理的书。赋予其哲理的解释，是孔子《易传》的任务。这个看法有理有据，难以反驳。